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1)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建議自股份溢價帳宣派及派付條件性特別股息(「派息」)(如有)，以及處理任何其他事項。

於本公告日期，有關建議派息條款之詳情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會議後，就派息是否已獲批准及派息詳情(如適用)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K W Nelson Interior Design and Contracting Group Limited

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經緯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經緯先生、梁美恩女士及黃兆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偉君先生、李偉樑先生及蘇瑩枝女士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wnelson.com.hk)。